

蒲城县酥梨保险服务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蒲城县酥梨保险服务项目

二、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项目概况：为了推进我县酥梨产业良性均衡发展，提高酥梨抗风险能力，充分发挥农业保险支持区域特色农业产业发展，支持酥梨产业结构调整，助力乡村振兴发展大计，我县结合实际开展酥梨保险相关项目。参照《渭南市财政局等六部门关于印发2023年渭南市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渭财发〔2022〕305号）文件精神，对蒲城县内约10万亩酥梨实施政策性农业保险，现需对承保机构进行招标。

四、采购内容：农业保险服务机构。

五、投保险种及规模：

1、险种：酥梨

2、保险责任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暴雨、洪水（政府行蓄洪除外）、内涝、风灾、雹灾、冻灾；
- （2）火灾、泥石流、山体滑坡；
- （3）病虫害等。

2、规模：约10万亩酥梨

五、保费金额：拟定酥梨保险保费为50元/亩。其中，群众自缴部分不超过10元/亩；县财政补贴部分不超过40元/亩；最高赔付标准为3000元/亩。

六、承保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当年酥梨全部收获结束。

理赔期限：自保险合同生效起至完成本项目保单所有理赔案件之日止。

七、付款方式：县级财政补贴和群众自缴

八、服务要求：

1. 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守“惠农政策公开、承保情况公开、理赔结果公开、服务标准

公开、监管要求公开”和“承保到户、定损到户、理赔到户”的“五公开、三到户”服务规范。严格执行“见费出单”原则。

2. 合同签订后60天内完成所有保单签订工作。

3. 供应商对系统内的服务机构与组织进行明确的梳理和规范，严格明确一个具体部门或机构在工作中的各项职责，避免出现服务承诺执行不明确、不到位，从组织上保证保险服务质量。

4. 供应商应在保险合同签署后做好地方特色政策性农业保险的宣传推广。充分利用网络、广播、电视、报纸以及新媒体等手段，向农业生产经营者培训宣传普及放特色政策性农业保险知识和政策，打造积极参保、有保障力、助推乡村振兴的农业保险新局面。

5. 如供应商在约定时间内未完成份额内规模，采购人将对未完成的份额内规模进行协调，中标供应商须接受采购人协调。